

**通知****张惠:**

通知人伊金霍洛旗永晟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方”)因与张惠(即被通知人简称“你方”,身份证号152723198009260735)于2021年12月1日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到期终止,我方再次书面通知你方,限你方在2025年11月30日前从租赁房中搬出你方全部物品并交还我方该房,同时支付我方从2023年1月1日起交还租赁期间的租赁费和占用费,因你方非法占用租赁房,已给我方造成了巨大的经济损失,通知人保留对你方给我方造成损失的追偿权利。

特此通知

通知时间:2025年11月26日

联系人员:赵女士 13327073266

伊金霍洛旗永晟建材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天爱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50103MJY0011513),经2025年11月17日会议研究决定申请注销登记,并成立清算组,负责清算工作。请相关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请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资料,请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向清算组清偿或交付财产。清算结束后,协会将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注销手续。

特此公告

联系人:崔朝霞

联系电话:18204891915

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回民区天爱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服务中心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天爱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服务中心

2025年11月28日

拍卖公告

接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5年12月5日下午4时在天津温泉会馆二楼我公司会议室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西济渠217乡道乌兰图克长胜五组和八一乡星光村交界处至217乡道与219乡道交叉口杨树751株,参考价为34549元,竞买保证金5000元。

拍卖标的说明:

拍卖标的以现状有保留价拍卖,竞买人可在展示期内向我公司咨询、了解标的状况、瑕疵;本公司及委托人对拍卖标的瑕疵不承担任何担保责任;成交标的由委托人向买受人移交,标的相关手续及现状以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为准。

报名及展示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至拍卖会前一日下午5时止。

报名须知:竞买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法人携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法人授权委托书、竞买保证金转账凭单,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保证金及汇入账号信息:

户名:内蒙古宇恒泰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开源路今日尊府支行

账号:15050167663700000608

报名地址: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天正温泉会馆二楼207室

咨询电话:13500688567 13015286110

内蒙古宇恒泰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债权转让通知书**王宏宇:**

你于2015年9月2日至2020年1月12日期间向本人赊购水果共计欠款48785元,该款至今未清偿完毕。本人已依法将对您享有的全部债权及基于该债权所产生的权利全部转让给张三红。请你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直接向张三红履行。

通知人:田有娃、张三红

2025年11月28日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内蒙古城市发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教育体育局签订的《委托采购合同之债权转让协议》,已将下述两笔债权全部债权以及债权项下的各项从权利和相关权益转让给了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教育体育局:

1. 内蒙古城市发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在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6)津民初19号民事判决书项下对鄂尔多斯市大兴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大兴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享有的全部债权以及债权项下的各项从权利和相关权益;

2. 内蒙古城市发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依据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津民初19号判决书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新文杰培训有限责任公司抵押资产(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杭锦南路28号街坊)抵债过户代缴税费形成的全部债权以及债权项下的各项从权利和相关权益。

请上述公司自本公告之日起向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教育体育局履行偿还义务。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教育和体育局的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铁西党政综合办公大楼

联系电话:15894995866

特此公告

内蒙古城市发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教育体育局

2025年11月28日

招租公告

一、旺铺信息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规,秉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结合房产实际情况,现面向社会公开招租。

(一)房屋出租方: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基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房屋位置:位于康巴什区东纬三路以南、鄂尔多斯大道以北、东经七路以东、东经八路以西的博宇广场356商务区(1号商业楼)。

(三)房产具体情况:博宇广场356商务区1号楼4层,建筑面积为4498.72平方米,为毛坯商业用房。北邻市中心医院,南邻康巴什区政府,交通便捷,商圈繁华。

二、租赁要求及联系方式

(一)招租方式:租赁资金、年限另行协商

(二)联系人:秦磊

联系电话:18947791004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基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公告

内蒙古蒙众联餐饮科技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刘惠与你单位劳动报酬、赔偿金、经济补偿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新劳动仲裁[2025]第45号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

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不起诉,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5年11月28日

遗失声明

内蒙古惠通商贸有限公司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支行,账号:150843582759,核准号:J1910012296101,声明作废。

本人江丹,身份证号:15010219850420112X,不慎将呼和浩特恒大城38号楼1单元1302号房发票丢失(发票代码1500173350,发票号码00347283、00347284,发票金额99万元、714791元),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内蒙古鲁桥置业有限公司无关,特此声明作废。

新城区鑫汇丰汽车维修配件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102MA0NMF7542,公章、法人章丢失,经营者:丁向阳,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1910004138802,账号592010100100185041,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声明作废。

本人李镡锋(身份证号:152631199503123014)将购买爱巢8090小区8号楼1014户的购房收据遗失,收据号0003020,金额:555036元,声明作废。

武凤梅残疾证遗失,证号:15010219470906052914,特此声明。

内蒙古西部泰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章丢失,印章编号:15022110012862,声明作废。

2025年11月28日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基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关于工程款支付事宜的公告

现就有关工程结算支付事宜,因无法通过现有联系方式与相关单位及个人取得联系,为保障各方权益,我公司特发此公告。请以下单位或个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与我公司业务部门取得联系并办理款项确认及支付事宜。

序号	工程名称	公司或个人名称
1	2011年燃气二次网工程	张少贤
2	2011年燃气二次网工程	东北顶管队
3	2011年燃气二次网工程	王根万
4	康巴什新区第四小学、第二幼儿园部分热力二次网聚氨酯保温安装工程	沧州金宏硕保温建材有限公司
5	通惠天然气门站扩建工程及附属工程-7#楼主体遗留及维修工程	内蒙古亨泰劳务有限公司
6		德意天然气商品代理商
7		美的天然气商品代理商
8		高永胜

若在公告发布期限内未进行认领,我公司将对欠付债务采取以下处理措施:

1. 视为放弃权利:若公告期届满后,债权人仍未与我公司取得联系并提交有效证明材料以主张权利,我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认定该债权人放弃对该笔款项的主张权利。

2. 债务后续处理:对于公告期满后仍无人

认领的款项,我公司将依照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及国家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在完成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后,进行账务转销及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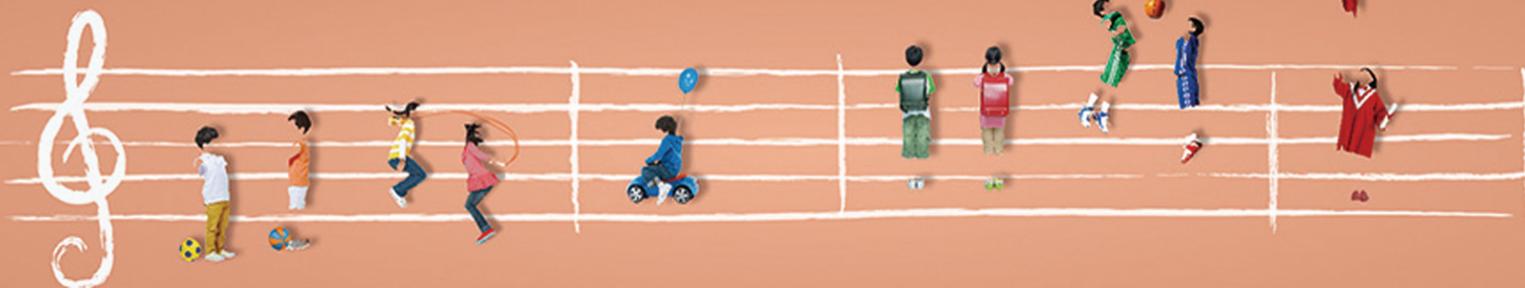
请各债权人见此公告后,相互告知,及时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基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8日

用健康成长
创作我们的时代主旋律



我去上学,天天不迟到